

证书号第7477510号



外观设计专利证书

外观设计名称：仓库灯（无散热器-PW 系列）

设计人：覃有尝

专利号：ZL 2022 3 0207970.4

专利申请日：2022年04月14日

专利权人：东莞市朝鹏照明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523716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振兴围社区 128 工业区 1 街 1 号
D 栋 4 楼

授权公告日：2022年07月15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307455282 S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十五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第 1 页（共 2 页）

其他事项参见续页

证书号第7477510号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4月14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设计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东莞市朝鹏照明科技有限公司

设计人：

覃有尝